

# 密教悉曇

## 一 悉曇咒語持誦入門

2015.08.10. 法爾禪修中心 善祥比丘（俗名張玄祥）撰

### 阿迦那三言教義(9)

#### 六、真言行者悉曇字義觀(2)

##### (16)多𑖀(ta)字門一如一如如

《瑜伽金剛頂經釋字母品》云：「多(上)𑖀 ta 字門一切法如如不可得故。」多悉曇字𑖀 ta，漢音譯又作哆 taḥ、怛 tan、他 tā。多𑖀 ta 字門是悉曇體文「五類聲」中齒聲之第一(舌外聲)。《大品般若經》、《方廣大莊嚴經》、《大日經》、《大智度論》等以多 ta 字為如是 (tathā)、真如 (tathatā) 之首字，而闡釋「多」為一切法如如不動。

tathā 一如是、如此，so, thus; also, likewise, as well, as truly, surely。因此，accordingly。真如，tathatā—true state of things, true nature。

ta 者如如義，如如義即是無上正等覺義、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《佛說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》云：佛言：「須菩提！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即如如義，如如者無所增無所減。」

《大日經》云：「多字門，一切諸法如如不可得故。」《摩訶般若蜜經》云：「多字門，入諸法如相不動故。」《佛說海意菩薩所問淨印法門經》云：「多字門，表示一切法隨住真如義。」

以大品云多字門諸法有不可得故，論為此釋：以有即有邊必對無故。有是妄惑故為非處。以為有邊無是真空故。名為處故為無邊。惑智雙絕即不可得。

多字門一切諸法如如不可得故者，梵云哆他多 tathatā 是如如義。語勢中兼有得聲，證得如如即是解脫義。如謂諸法實相，種種不如實見戲論皆滅。常如本

性不可破壞。若見多字門，即知一切諸法皆是如如相，名為字相。

釋真如義，真，真實不虛妄之意；如，不變其性之意。如梵語 *tathā*，又作如如、真如、如實，即一切萬物真實不變之本性。蓋一切法雖有其各各不同之屬性，如地有堅性，水有濕性等，然此各別之屬性非為實有，而一一皆以空為實體，故稱實性為如；又如為諸法之本性，故稱法性；而法性為真實究竟之至極邊際，故又稱實際。由此可知，如、法性、實際三者，皆為諸法實相之異名。

諸法雖各各有差別，然理體則平等無異，此諸法之理體平等相同，亦稱為如。由此可知，如亦為理之異名；又此理真實，故稱真如；此理為一，故稱一如。又就如之理體而言，因各教門不同，故所立者亦異，如般若經將如立為空，法華經將如立為中。

此外，天台宗據法華經方便品十如是（十如）之說，認為十界互具十界，故為百界；而百界各有十如，合則為千如。

多  $\bar{r}$  (ta) 字門之如如可分二種，一為以智為體，一為以境為用，所以如如即指如如智、如如境。

據《佛性論》載：(1)如如智—是一空體，是指真如妙智，本來就清淨，既不為無明所覆，亦不為煩惱所染，照了諸法，平等不二，以其智如如對著境，故稱如如智。(二)如如境—指真如妙境，常住一相，量等虛空，不遷不變，無滅無生，以其境以如如智面對不變異，是故稱如如境。

所以若見  $\bar{r}$  (ta) 多字門即知一切諸法，皆是如如相，名為字相。然有一類外道計有如如之性，若知見「此」者名為解脫，雖作此說，只是於「我見」上轉作異名。龍樹菩薩以為聲聞經中言，法住者亦是諸法如義，以所入未深故而生滅。度之想謂證涅槃，然生死涅槃是相待法，若知生死從本際以來常自如涅槃相，復待誰故說為涅槃？是故一切法畢竟非實、非虛、非如、非異。中論亦云，涅槃之實際及與世間際，如是二際者無毫釐無別，以無差別故，一切法差怨對，無怨對故無執持，無執持故亦無如如解脫也。

多  $\bar{r}$  (ta) 字門又名真如，緣起之理法(空性)乃永遠不變之真理，故稱為真如。真如梵語 *tathatā* 或 *bhūta-tathatā*，即是指遍布於宇宙中真實之本體；為一切萬有之根源。《首楞嚴三昧經》云：「魔界如，即是佛界如；魔界如、佛界如，不二不別。」

真如異名又作如如、如實、法界、法性、實際、實相、如來藏、法身、佛性、自性清淨身、一心、不思議界。早期漢譯佛典中譯作本無。真，真實不虛妄之意；如，不變其性之意。即大乘佛教所說之「萬有之本體」。

復次入  $\bar{r}$  (ta) 多字門時，了知諸法皆如，故不住生死中即此如如，亦不可得故，不住涅槃中。爾時行處盡息，諸位皆盡，遍一切處的無所依，是名以不住

法住於如來大住也。

一如一真如之理乃不二不異、平等無差別，故稱一如。一者，絕待唯一；如者，乃梵語 *tathā*（真如）之意譯，又作不異。謂真如界內，生佛之假名泯絕，平等性之中，無自他之形相。

### (17)他𑖀(thā)字門一住一住處

悉曇字𑖀 *tha*，第四句門第二字母，又作佗 *dha*、陀 *da*，或作瘡 *taṃ* 讀音，為受後字影響而轉音故。他𑖀(*tha*)字門有三種解釋：(1) 他𑖀(*tha*)字門住處義，《瑜伽金剛頂經釋字母品》云：「他 *tha* 字門，一切法住處不可得故。」《大日經疏》云：他 *tha* 字門，一切諸法住處不可得故者。梵音薩他娜 *sthāna*，是住處義，亦是住義 *standing, remaining*。如人從此住處昇上某處，其所依處所，說名為住。*the act of standing, standing firmly, being fixed or stationary*。站立，牢牢地住站立，行為被固定或不動。諸賢聖地位亦如是，約諸行道人心所依所止息處，故說種種名。*not budging; continuation, duration; state. condition, position, rank, dignity; shape, form, appearance*。若見他 *tha* 字時，即知一切諸法無不待緣成，故當知悉有所依住處，是為字相。由上可知「他」字有住處之義，係就梵語薩他娜（*sthāna*）之住處義而來。

然諸法本來不生，則無去無來無行無住，如是寂滅相中，當有何次位耶。復入多 *ta* 字門時，了知諸法皆空故。不住 *tha* 生死中，即此如如 *ta* 亦不可得故，不住涅槃中。爾時行處盡息諸位皆盡，遍一切處 *tha* 的無所依，是名以不住法住 *tha* 於如來大住也。」

《瑜伽金剛頂經釋字母品》云：「𑖀(*tha*)他(上)字門一切法住處不可得故。」

《大般若經》云：「入他 *tha* 字門，悟一切法處所不可得故；入他 *tha* 字門，悟一切法所依處性不可得故；他字門，入諸法處不可得故。」「唱他字時入般若波羅蜜門名真如平等藏。」

《大日經》云：「他字門一切諸法住處不可得故。」「𑖀(*tha*) 他字門一切諸法住處不可得故。」《佛說海意菩薩所問淨印法門經》云：「他字門，表示一切法善解處非處義。」

他 *tha* 梵語具云多他阿伽陀 *tathāgata*，翻譯名義集華言：「如去」，謂入諸法處不可得故。*proper or right place. in the right place or at the right time, seasonably, justly. continued existence, continuance in the same state*。在正确的地方(緣起處)，或在合适的时间(緣起時)，緣起當時，*justly continued* 法住時存在，相續在相同的狀態下。

《文殊問經字母品》云：「稱佗 **tha** 字時，是勢力進無畏聲。」則「他」字係就俗語勢力 (**thāma-balaṃ**) 之首字而釋之。**tha** 佗有保護者 a protector，吉祥導告之義，an auspicious prayer。tha 亦有山之義，a mountain。或是為危險訊息，a sign of danger。

《涅槃經如來性品》云：「他 **tha** 者，名愚癡義。眾生流轉，生死纏裹，如蠶、蜚蝗。」故知「他」字亦作愚癡之義，即自俗語 **thīnaṃ** 之釋而來。**thīnaṃ** 有嗜睡 lethargy，Mental torpor 精神麻木，英文亦有害怕之義 fear。

### (18) 娜𑖅(da)字門一施一布施

娜𑖅 **da** 字門，悉曇字母體文五句門第四句門第三字母，又作陀、荼、捺、拏、那。《瑜伽金剛頂經釋字母品》云：「娜𑖅 **da** 字門一切法施不可得故。」娜𑖅 **da** 給與、施與、發起、引起，**da**—giving, granting, causing。修行點 **dā** 有保護，防禦，給予補助，贈送，傳授，protection, defence, give, grant, bestow, impart。

梵文 **dāna**—有溝通，傳授，教學，communicating, imparting, teaching。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云：「陀 **da** 字門諸法善心生故，亦施相故。」《大智度論》云：「陀 **da** 字門，諸法善心生故，亦施相故。」

娜𑖅(**da**)字門梵文 **dāna** 亦有切斷，分割，分割之義，cutting off, splitting, dividing。亦有純淨之義，purification。

娜𑖅(**da**)字門亦有梵語 **dama** (調伏、善) 之義解之。《小品般若經》廣乘品云：「陀字門，諸法善心生故，亦施相故。」《大智度論》云：「陀字門，諸法善心生故。」

娜𑖅(**da**)字門亦有善心生之義，自我控制則善行生起，以梵字 **dama** 為主。《翻譯名義集》云：「陀摩 **dama**，秦言善。小品陀 **da** 字門，諸法善心生故。亦施相故。論曰：即知一切法善相。」梵語 **dama**—調伏寂靜—self-command, self-restraint, self control。自我制令，自我約束，自我控制。**dama** 亦有處罰，罰款，馴服，制服等義，punishment, fine, taming, subduing。

娜𑖅(**da**)字門亦指 **daśa**，即佛菩薩的十力 **daśa bala**, possessing the 10 powers。梵文 **daśa balāni** 十力是指十種智力。菩薩之十力，是指在十迴向中，第九無縛無著解脫迴向位之菩薩所具足之十種作用。十者即：深心力(直心力)、增上深心力(深心力)、方便力、智力(智慧力)、願力、行力、乘力、神變力(遊戲神通力)、菩提力、轉法輪力等。

如來十力，唯如來具足之十種智力，即佛十八不共法中之十種。又作十神力。謂如來證得實相之智，了達一切，無能壞，無能勝，故稱為力。

如來十力即：

(1)處非處智力。處，謂道理。謂如來於一切因緣果報審實能知，如作善業，即知定得樂報，稱為知是處；若作惡業，得受樂報無有是處，稱為知非處。如是種種，皆悉遍知。

(2)業異熟智力。謂如來於一切眾生過去未來現在三世業緣果報生處，皆悉遍知。

(3)靜慮解脫等持等至智力。謂如來於諸禪定自在無礙，其淺深次第如實遍知。

(4)根上下智力。謂如來於諸眾生根性勝劣、得果大小皆實遍知。

(5)種種勝解智力。謂如來於諸眾生種種欲樂善惡不同，如實遍知。

(6)種種界智力。謂如來於世間眾生種種界分不同，如實遍知。

(7)遍趣行智力。謂如來於六道有漏行所至處、涅槃無漏行所至處如實遍知。

(8)宿住隨念智力。即如實了知過去世種種事之力；如來於種種宿命，一世乃至百千萬世，一劫乃至百千萬劫，死此生彼，死彼生此，姓名飲食、苦樂壽命，如實遍知。

(9)死生智力。謂如來藉天眼如實了知眾生死生之時與未來生之善惡趣，乃至美醜貧富等善惡業緣。

(10)漏盡智力。謂如來於一切惑餘習氣分永斷不生，如實遍知。

### (19) 馱 **ḍha** 字門—界—法界

悉曇字馱 **ḍha** 是五句門第四句門第四字男聲音，亦是四十二字門之一。漢音譯又作馱 **ḍha**、陀 **ḍa**、挖 **ḍaḥ**、達 **dā**、曇 **ḍaṃ**、彈 **ṭaṃ** 等等變音。

《瑜伽金剛頂經釋字母品》云：「馱 **ḍha** 字門，一切法界不可得故。」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云：「馱 **ḍha** 字門，入諸法性不可得故。」

蓋悉曇梵語 **dharma dhātu** 為法界之義，梵語 **dharmatā** 為法性之義，皆以 **ḍha** 為首，故有此說。依之，古來稱此字為法界之馱字。又於《方廣大莊嚴經》示書品、《文殊師利問經》字母品舉出七聖財 (**dhanamāryāṇām saptavidham**) 之義，於《舊華嚴經》則有圓滿法聚 (**dharma-maṇḍala**) 之義，皆以 **ḍha** 為字

首。

悉曇字馱 **dha** 是五句門第四句門第四字男聲音，亦是四十二字門之一。漢音譯又作馱 **dha**、陀 **da**、挖 **daḥ**、達 **dā**、曇 **daṃ**、彈 **taṃ** 等等變音。

《瑜伽金剛頂經釋字母品》云：「馱 **dha** 字門，一切法界不可得故。」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云：「馱 **dha** 字門，入諸法性不可得故。」

馱 **dha** 字門—放置空間，放置;持有，擁有;贈與，發放，引起，**placing**，**putting**；**dhātu**—界，持有，持有，贈與，發放，引起。—**holding, possessing, bestowing, granting, causing**。組成部分，成分—**constituent part, ingredient**。

《佛說海意菩薩所問淨印法門經》云：「馱 **dha** 字門，表示一切法法界無分別義；

《大日經》云：「**𑖀**(**dha**) 馱字門一切諸法法界不可得故。」

《大日經疏》云：「馱 **𑖀** **dha** (重聲)字門一切諸法法界不可得故。」

**dharmatā**—法性—固有的性質(**inherent nature**)，是指諸法之真實體性，亦即宇宙一切現象所具有之真實不變之本性，又作真如法性、真法性、真性，也是真如之異稱。

法性在《地持經》中云：**dhama** 法即軌則之義；**tā** 性即不改之義。一切法性無有變易，皆可依軌則而修，故稱法性。法性可分二種為二種：

(1)實法性，即一實之理地，離虛妄相，本性平等，無有變易，一切諸佛莫不軌此法性修之成正覺。

(2)事法性，即世間種種諸法，皆依於理，施設建立，如地、水、火、風、五陰等，隨俗所知所見，雖屬於事，然不外乎法性之理。

《方廣大莊嚴經》云：「唱陀(重 **dha**)字時，出希求七聖財聲。」**dha** 源自於 **dhana** 聖財，聖財以其所持之法能資助成佛，故稱為財。**dhana** 意為戰利品、富、財產、錢財，**booty, wealth, property, money**。

聖財 **dhana** 有七，叫作七財、七德財、七法財 **sapta dhana**，謂成就佛道之七種聖法，有七聖財者可名為聖人。七聖財是即指信、戒、慙、愧、聞、施、慧等七者。

(1)信財，信受正法。

(2)戒財，持戒律。

(3)慙財，自慙而不造諸惡。

- (4)愧財，於不善法心生羞愧。
- (5)聞財，能聞正教、正法。
- (6)施財，捨離一切無染著。
- (7)定慧財，攝心不散，照了諸法。

## (20) 曩𑖀 na 字門一名一名相

《瑜伽金剛頂經釋字母品》云：「曩𑖀(na)字門一切法名不可得故。」悉曇字那𑖀 na 是五句門第四句門第五字菩提音「曩 nan」，四十二字門之一。漢音譯又作那、娜、拏。此字雖是 na 而要讀 nan 曩。

《瑜伽金剛頂經釋字母品》謂稱曩字門，一切法名不可得故。《文殊師利問經字母品》、《方廣大莊嚴經》示書品等，謂唱那字時，出遍知名色之聲。凡此係由梵語 nāma-rūpa 為名與色之義合稱，其語首有曩字，故釋曩字為名之義。

曩𑖀(na)字門一切法名不可得故。名者 naman，是為名。佛法 na 指名是心認知第一步，有認知名，則起相分別，所以就成為名相而立，人會執迷是因有名，再產生法相，若不即止妄念，即入迷界。據《入楞伽經》所說，名、相、分別、正智、真如稱為五法。

名相之名，指事物之名稱，能詮顯事物之本體；相，指事物之相狀。以名能詮顯事物之相狀，故稱名相。「名」是指於現象界所立之假名，因有心認知法而起名相；相指有為法各自因緣而生，呈各種現象之差別貌；所以人有分別，分別乃由上述之名、相二法起分別心，產生虛妄之念。正智為契合真如之智慧；真如（如如）即是一切存在之本體，亦即如實平等之真理。前三者為迷法，後二者為悟法。

蓋一切事物，皆有名有相，耳可聞者是為名，眼可見者是為相。然此名與相皆是虛假而非契於法之實性者，乃係一種方便教化之假立施設，而凡夫常分別此虛假之名相，生起種種妄想執著。

名梵語 nāman，音譯那摩，唯識百法之一，俱舍七十五法之一，為心不相應行法之一。通常指名稱而言，然在佛學上之解釋，則為隨音聲呼召物體，使人聞其名而心中浮現物體之相，能令人生起覺慧之義。 a characteristic mark or sign, form, nature, kind, manner。(一種特徵標記或符號，形式，性質，種類，方式)

於諸經論中多載有計執名相，而凡愚隨相逐流之事，如《楞伽經》云：「愚夫計著俗數名相，隨心流散。」及《摩訶止觀》載，學人分別名相，隨文作解，心眼不開，而貢高我慢，誇耀於他，求名顯達，諍論無休止。

據《俱舍論》載，名，作想之義，如說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等想。此係將「名」與主觀覺慧印象聯繫起來而論，故又稱名想；又因「名」與事物之相狀一致，故亦稱名相；若就「名」含有確定之內容而言，則稱為名義。另據《俱舍論光記》舉出，「名」有隨、歸、赴、召等諸義，意即「名」能隨音聲，歸赴於境，呼召色等事物。同書並舉出，「名」能詮顯「義」，而使人生覺慧。

諸般若經所提「那」字門義理，《大般若》云：「聞那字門入一切法遠離名相。若名若相皆以無所得而為方便故。」《大品般若》云：「那字門諸法離名性相不同不失故。」《放光般若》云：「那者謂於諸法字本性亦不得亦不失。」

《光讚》云：「是那之門一切諸法離諸名字，計其本淨而不可得。」《普曜》云：其言不者出不隨眾生離名色之音故。」《文殊問經》云：「曩字是遍知名色之聲。」《金剛頂》云：名色亦不可得。上三經皆云名色，名即名字，總取二字，為生死自性。《涅槃》云：「那者三寶安住無有傾動喻如門闥。」釋曰：真實三寶永離名相。《智論》云：「若聞那字即知一切法，不得不失不來不去。」

---

[\[ 悉曇咒語持誦入門 \]](#) [\[ 密教悉曇 \]](#) [\[ 首頁 \]](#)